关于阿尔山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年1月1日在阿尔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阿尔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敖凤斌**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阿尔山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1. 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2年以来我市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市国民经济顶住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多种超预期因素影响，延续恢复发展态势，生产需求持续恢复，就业物价保持稳定，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发展韧性继续彰显，经济社会大局总体稳定。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更是极大的激发了全行业发展干劲，增强了发展信心。

**（一）产业结构日趋优化，主要经济指标呈现积极变化**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完成21亿元，同比增长2.5%；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15.98亿元，增速61.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实现5.33亿元，增速2.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预计完成35775元、15273元，增速分别为7%、8.9%。

**从产业发展看：第一产业运行平稳。**2022年完成农作物种植32.1万亩，其中粮食作物20.8万亩，经济作物11.3万亩，完成了2022年大豆扩种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我市第四项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阿尔山赤松茸”认证通过。实现牲畜存栏28.9万只，畜禽存栏3.5万羽。完成公益林管护21.3万亩、天然商品林管护8.1万亩、封山育林4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人工造林0.1万亩。**第二产业供给转弱。**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在工业领域依然存在。全市现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家，分别为内蒙古蓝海矿泉水有限责任公司和阿尔山伊利天然矿泉饮品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全年规上企业工业总产值预计0.8万元，同比下降4.4%。阿尔山市伊利活泉茶设备改造项目，已逐步引进设备进行安装。**第三产业复苏发展。**2022年，全年实现旅游人数190.9万人、收入27.7亿元。**一是**坚持规划引领，强化智力支撑。修改完善了《阿尔山市旅游总体规划》、《全域旅游规划》、编制完成《阿尔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2-2030）》，白狼镇获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二是**坚持项目带动，丰富度假产品。建成“鹿角湾”温泉度假营地、氧心森林浴道、哈拉哈漂流公园等高水准旅游产品，圣泉广场改造提升、阿尔山啤酒·青坊、森林浴道、游客服务中心等项目已建成投运，打造“山珍水宴”“阿尔鹿”文创店等特色鲜明的旅游业态，高质量完成年度创区任务。**三是**坚持精品宣传，营造浓厚氛围。成功举办了“中国旅游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第十七届冰雪节等主题活动，顺利召开了第三届校友经济论坛、全国旅游管理博士后学术论坛、旅游度假大会等高端论坛。针对不同节庆主题，精心包装推出了10条精品线路和38篇旅游攻略，成功推出了“阿尔鹿”文创品牌。邀请各界名人为阿尔山代言，与央媒、区媒等各级媒体合作，采用各级媒体矩阵、线上直播和参加推介会等方式，对度假区创建、旅游活动多渠道宣传，累计在央视、人民网、新华社、中国旅游报等主流媒体以及微信、抖音等新媒体播发图文视频信息588次，阿尔山旅游度假区的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

**从需求方面看：**消费需求增长放缓。受疫情影响，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达到5.33亿元，增长2.3%。居民消费价格受全国物价上涨总体形势影响，呈现一定上涨趋势，但得到有效控制。

**（二）财税收入保持平稳，金融存贷运行良好**

以项目建设为支撑，着力培植税源，加强征管。统筹财政资源，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合理安排债务规模，保证财政支出强度，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持续改善民生，严肃财经纪律，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0.96亿元。城镇居民收入稳步提高，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分别达到35775元、15273元，分别增长7%、8.9%。各金融部门精准有力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继续加强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信贷支持力度。金融机构在政策导向下加强了对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中小企业、农牧业产业化等领域的信贷资金支持。

**（三）项目引领成效凸显，基础设施日益完善**

2022年，我市共向上争取各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7.52亿元，增长24.6%。招商引资到位资金22.2亿元。2022年我市实施重点项目62个，开复工率100%。全年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15.98亿元，增速61.7%，完成全年任务的152.2%。投资需求进一步加大。重点推进了路网、口岸、城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城市功能进一步完善。**公路方面，**阿尔山市边防防火路公路，完成投资8400万元，路基工程已完成92公里，垫层完成50公里，桥涵工程完成40%；五岔沟至明水公路工程，完成投资5500万元，目前路基工程已全部完成，桥涵工程完成45%，面层完成10公里。**铁路方面，**白阿铁路乌兰浩特至阿尔山段扩能改造项目，完成可研批复。**航空方面，**阿尔山机场改扩建工程，完成可研批复。**电网方面，**改造完成10千伏线路7.94千米、变压器安装8台、户表改造761户，完成投资1830万元。**口岸方面，**完成阿尔山零碳小镇（一期工程）、阿尔山市口岸防疫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中蒙阿尔山边民互市贸易区建设项目经阿尔山海关初验合格。**城市建设方面，**伊尔施集中供热、夜观景观改造、阿尔山市伊尔施街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二期工程一标段等项目均已完工，圣泉广场改造提升项目、温泉街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阿尔山市中心城市小区巷道连接工程、阿尔山市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主体建设工程等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政策落实精准高效，乡村振兴步履铿锵**

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继续落实金融扶贫、产业扶贫、光伏扶贫、后续产业、积分制管理、防贫保险等各项政策。制定了《2022年全市乡村振兴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全面强化防返贫监测预警、京蒙协作、乡村建设、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等9个大项、84项具体任务，有效推动工作落实、政策落实、责任落实。深入实施“四乡工程”，成功引进7位能人返乡，实现市民到乡消费300万元、干部到乡解决问题642件、企业兴乡带动92人就业。2022年争取衔接资金和京蒙协作资金8727万元。其中使用中央及自治区衔接资金4672万元，实施项目10个，均已完工；使用京蒙协作资金4055万元，实施项目12个，完成实物工程量92%。

**（五）加强重大战略研究，深挖区位发展潜力**

**一是突出抓好兴边富民行动。**完成了“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2021年绩效考核自评工作，达到优良等级。2022年度兴边富民中心镇行动方案顺利通过国家发改委评审，紧扣“一城引领，五区支撑”的发展思路，2022年“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试点”项目获批10个，获批资金2.37亿元。**二是聚焦产业链开展精准招商。**先后赴全国各地考察招商引资工作，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文旅重点项目进行考察招商，对接130余家企业，与32家企业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已到位资金22.2亿元。**三是全力推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成立了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优化设立九个专项工作组，统筹推进项目建设、节庆赛事、规划编制等系列工作，完善条块清晰、分工合理的工作格局。精准实施32个重点项目，总投资13.25亿元，已开工项目26个，累计已完成投资4.04亿元。

**（六）服务升级笃行不怠，营商环境常抓不懈**

全面贯彻落实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聚力打造办事有速度，服务有温度的标准化规范化政务服务模式。加强政务平台建设，减时间达90.7%，即办件达83.2%，网上可办率100%，全程网办率96.2%。“好差评”满意率100%。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50批次，公示率100%，涉及抽查领域、抽查事项全覆盖。推进“蒙企通”平台建设及运行，累计注册市场主体2040户，诉求解决率100%，企业满意率100%。先后印发了《阿尔山市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工作方案》、拟定了《阿尔山市党政机关干部定向服务市场主体实施方案》、《阿尔山市落实〈兴安盟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整改实施方案》，均已完成年度目标，切实提高了营商环境建设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1. **高扬生态文明旗帜，筑牢祖国北方安全屏障**

坚持“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的理念，把阿尔山市建成祖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国家安全稳定屏障。完成公益林管护21.3万亩、天然商品林管护8.1万亩、封山育林4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人工造林0.1万亩；2022年，我市成为国家18个林业碳汇试点市之一，列入全区首批区域节能评估试点；积极开展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工作，争取到中央和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8192万元；逐步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复核验收准备工作；成功堵截4.19蒙古国边境火；成立阿尔山口岸开关工作领导小组，分别针对“三道防线”建设验收标准进行开关防疫标准建设，完成方案制度预案共计85个、图例图表流程图32个、台账登记表格27个及其他软件材料，阿尔山市口岸防疫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当年完工，同时完成了阿尔山口岸推进向北开放工作方案的编制与修订。

**（八）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积极推进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等社会事业健康发展。顺利通过自治区级卫生城镇复审工作，市人民医院传染病房、阿尔山市医疗基础设施改造等项目进展顺利，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公共卫生工作成效显著。多措并举推进“五项管理”，积极落实“五育并举”巩固“清零达标”成果。我市成功获批自治区“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开展了下乡文艺辅导10次、文艺演出38场，圣水节、哈伦·阿尔山疗法成功获批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截至12月，我市在享低保1118户1484人累计发放低保金1233万元。全市养老保险参保40391人，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20420人；参加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人数3563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6473人；工伤保险参保9935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837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311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全市就业形势保持稳定。

总体来看，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一系列举措逐渐显效，以及接续措施的快速落实，国民经济保持恢复发展态势，主要指标出现积极变化。但也要看到，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国内疫情影响还没有完全消除，需求收缩与供给冲击交织，结构性矛盾和周期性问题叠加，经济持续恢复基础仍需继续巩固。对此，需要我们强化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控目标、主要任务和安排

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2023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抓好习近平总书记交办的五大任务，按照“12135”旅游高质量发展思路，立足“一城引领、五区支撑”发展方向，完成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首要目标，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全面打造向北开放桥头堡，奋力谱写阿尔山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今年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成绩，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2%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强度和污染物减排指标按照上级确定目标执行。

围绕实现上述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快产业发展步伐，壮大特色产业优势**

**1.第一产业方面。**做好农牧业常规工作、确保涉农资金、补贴、项目落实到位。高效建设1万亩苜蓿草基地、3万亩中草药基地、15万亩优质大豆基地。重点培育梅花鹿、野猪等特色养殖，加强农产品产销冷链物流通道网络建设。加快农业田间管理数字化，推动“互联网+”服务覆盖，实现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共享。实施农牧业产品品牌战略，提高绿色品牌意识，推进原产地标识，争取中草药种植、加工产业一体化实施，打造道地中草药品牌。

**2.第二产业方面。**继续推动优质品牌战略，将“阿尔山矿泉”、“伊刻活泉”等优质品牌，通过鼓励企业参加国内外展销会方式推广出去，进一步提高企业品牌知名度，拓宽企业销售渠道。推动谋划蓝海矿泉水厂重组盘活项目、白狼太阳谷矿泉水厂项目、阿尔山市30万吨矿泉水产量提升项目。加强对工业企业服务能力建设，助推其从传统优势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提升企业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

**3.第三产业方面。继续完善规划体系。**完成《阿尔山市旅游总体规划（2022-2035年）》、《阿尔山市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阿尔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2-2030）》编制工作，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加快项目建设。**推动旅游集散中心、全域导览标识、全域旅游智慧、森林浴道滑索项目、温泉雪城体育公园等项目建设。增强**品牌创建力度。**坚决完成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国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发展示范县创建工作，推进白狼林俗度假区、明水河镇西口村“2A”景区申报工作，继续推动“六大景区”提质升级。**强化旅游营销推广。**持续办好杜鹃节、圣水节、音乐节、冰雪节等传统节庆活动，创新制定各领域活动赛事计划，加大对有影响力的赛事活动的引进。创新思路，整合资源，依托“实体+网络+文创+品牌”四位一体旅游营销模式，用好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等线上载体，优化宣传营销内容，提高群众关注度，拓展南方旅游市场，推动发展“旅游+”新业态，做大做强“巍巍大兴安·梦幻阿尔山，火山温泉乡·运动康养地”旅游品牌。

**（二）积极增强有效投资，扩大基础设施乘数效应**

把扩大有效投资作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加大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投资力度，保持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2023年，我市计划实施500万元及以上重点项目67项，总投资57.47亿元，计划完成投资17.96亿元。**公路方面**：抓好边防防火公路、五岔沟至明水公路工程续建项目，按计划在2023年年底前完工；推进阿伊环线路面改善工程、公交一体化项目建设。**航空方面**：完成阿尔山机场改扩建工程前期工作。**铁路方面：**确保白阿铁路乌兰浩特至阿尔山段扩能改造工程项目开工建设。**口岸方面：**计划实施尔山口岸边防巡逻路、生态停车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口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电网方面**：计划新建10千伏线路35.43千米，低压线路0.77千米，变压器3台。**城镇基础设施方面：**持续推进圣泉广场改造提升项目、温泉街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阿尔山市中心城市小区巷道连接工程、阿尔山市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主体建设工程等项目；计划新开工阿尔山市2023年度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兴林路、河滨东路综合整治、伊尔施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阿尔山市公租房维修改造等项目。

**（三）把握共享发展内涵，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一是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以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成果为目标。按季度开展摸底排查和动态调整工作，开展定期核查、动态管理，坚持应纳尽纳，杜绝“体外循环”。**三是有序推进乡村建设。**进一步深刻领会、全面贯彻中央和区、盟的决策部署，落实好“1+8+3”乡村建设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力度和资金投入，继续深化人居环境的细节管理，使村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得到明显提升，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三**是增强政策资金倾斜。**围绕产业发展，全域旅游和乡村旅游设施等方面实施项目，努力为乡村产业振兴创造良好的条件，推动乡村旅游提质增效，增强乡村吸引力，带动资本、人才等生产要素向乡村汇聚。

**（四）深化改革勇毅前行，打造经济增长新动能**

**1.系统打造政务服务体系。**深入完善市本级政务服务中心、镇（街）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争取实现所有应进事项100%进驻。加快构建集中审批综合执法标准服务体系框架，努力实现一枚管审批、一支队伍管执法、一套标准管服务，最大限度减少对资源配置的干预，最大程度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继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互联网+监管”等做法，健全事中事后监管长效机制，着力推动和完善“四办”工作。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和数据互通共享。持续推广应用“好差评”系统，以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作为工作成败的评判标准。

**2.加强开放平台建设。**按照“把口岸建成景区，将景区建在口岸”的思路和目标，全力开展阿尔山生态旅游口岸4A级景区建设。利用云平台、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提高口岸管理服务水平和通关效率，推动阿尔山口岸贸易高质量发展，优化资源整合配置，实现旅游产业与对外开放相互支撑、深度融合，将阿尔山口岸建设成为现代化、国际化的智慧型口岸，为打造向北开放桥头堡贡献力量。

**3.优化营商环境。**坚持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兴安盟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部署，持续推动营商环境3.0方案各项工作任务，夯实各项指标责任。继续落实《阿尔山市党政机关干部定向服务市场主体实施方案》及配套措施、逐步强化“蒙企通”平台推广和使用，切实打通市场主体的反馈渠道。认真贯彻落实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决策部署。对标国内先进，复制推广、借鉴先进地区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举措，培育1-2项工作亮点并取得实质性效果。

**（五）坚持项目引领支撑，增强整体发展效能**

聚焦党的二十大释放的政策红利，精准把握国家政策，多渠道、多途径、多方式了解政策资金投向信息，掌握第一手资料，做到政策信息早知道、基础工作早动手、项目资料早报送。结合“一城引领、五区支撑”总体思路，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引导带动作用，用好中长期贷款、地方政府专项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认真谋划管当前、利长远的大项目、好项目，提高工作针对性、实效性和成功率。，确保用项目建设带动地区高质量发展。

**（六）聚焦发展第一要务，致力提升综合实力**

**一是深入实施兴边富民行动，用好国家对边境地区的倾斜政策。**严格落实“两个责任”机制，制定周密具体、切实可行的项目推进方案，力争完成2023年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绩效目标。做好兴边富民评审工作，争取2023年兴边富民专项下达资金不低于1.5亿元。**二是致力刷新招商引资新思路，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2023年完成盟级下达招商引资指标数。继续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做到“四季搞合作、全年抓招商”。聚焦旅游、康养、矿泉等重点领域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通过以商引商、节庆招商、云推介招商等方式，做好招商线索挖掘、企业考察、对接洽谈、项目落地等系列工作。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服务意识，不断提升经济发展软实力。**三是全力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生态文化旅游新名片。**以协同发展理念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在体制机制上要联动、在产业发展上要融合、在旅游资源上要统筹，按照创区要求，积极完成服务品质提升和资料搜集、资料编制和报审、模拟验收、申报验收四个阶段的目标任务，以更高标准、更高质量坚决完成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

**（七）保持绿色生态优势，厚植发展坚韧动力**

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巩固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全面推进科学绿化、精准提升森林管护质量，在新造林和森林经营等活动中积极探索和实施固碳增汇措施和技术，积极构建阿尔山市国有林区森林碳库。完成4万亩森林抚育项目。持续优化生态环境。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落实能耗双控目标，筑牢绿色生态根基。创造条件尽早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加快形成减污降碳的激励约束机制。

（八）始终不渝为民初心，共享发展丰硕成果

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领域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加快建设阿尔山市大学生创新创业园，为我市返乡大学生提供创业平台，落实“五育并举”，继续加强“五项管理”，完成阿尔山市第一、第四幼儿园附属设施建设项目，推进”5G+新基建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工作，逐步提高教育吸引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稳步推进健康阿尔山行动，积极开展国家卫生城镇和卫生乡镇创建工作，将中医适宜技术继续向基层推广。把握新形势新任务，将疫情防控的工作重心从防控感染转到医疗救治方面。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与公立医院改革工作。开办广场舞、书法、摄影、非遗等培训班、举办各类“全民健身”活动，组织开展文化“三下乡”惠民演出，日益丰富市民文化生活。积极推进阿尔山市殡仪馆配套设施建设、社会福利中心护理能力提升等项目。进一步健全完善价格监测体系和监测预警机制，防范市场价格异常波动；高度重视消防、信访、维稳和安全生产工作，推进科技、文化、广播电视、双拥、气象、防灾减灾、残联等各项社会事业同步发展。

各位代表，2023年，让我们在市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狠抓政策落实，积极扩大有效需求，稳就业稳物价，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巩固经济恢复基础，努力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目标和任务，为开创阿尔山市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